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

New World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批准出售事項的第1項提呈決議案及批准修訂年度上限的第2項提呈決議案各自均已於2023年11月2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透過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出售事項及新創建股份要約的涵義

由於批准出售事項的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正式通過，本集團擬於2023年11月9日(星期四)就其全部2,380,495,938股新創建股份(佔新創建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60.86%)提呈接納新創建股份要約。

茲提述New World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12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13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出售事項及修訂年度上限。除本公告另有訂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於2023年11月2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的主席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要求就2023年10月13日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的兩項提呈決議案按投票方式表決。兩項決議案均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透過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員。於股東特別大會所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附註1)		票數(%) (附註2)	
		贊成	反對
1.	批准及確認出售事項及據此進行之交易，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倘須蓋上公司印鑑，本公司任何兩名董事)簽署所有該等文件及協議，並採取在其或彼等絕對酌情權下認為使出售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附帶或隨附之所有事宜得以執行及／或生效屬必要、適宜、適當或權宜的所有該等行動及事宜。	514,581,404 (99.35%)	3,389,923 (0.65%)
2.	待通過第1項普通決議案後及在完成出售事項的條件下，批准及確認修訂年度上限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倘須蓋上公司印鑑，本公司任何兩名董事)簽署所有該等文件及協議，並採取在其或彼等絕對酌情權下認為使修訂年度上限以及附帶或隨附之所有事宜得以執行及／或生效屬必要、適宜、適當或權宜的所有該等行動及事宜。	514,581,607 (99.35%)	3,389,923 (0.65%)

附註：

1. 該等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2. 票數及百分比乃根據親自或由受委代表或公司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之獨立股東所持有之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上述每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兩項決議案皆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516,633,171股。

誠如通函所披露：

- (a) 周大福企業及相關周大福企業附屬公司持有1,138,428,609股股份(佔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5.24%)，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兩項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 (b) 鄭家純博士、鄭家成先生及其配偶、鄭志剛博士、鄭志雯女士及鄭志恒先生合共持有9,042,228股股份(佔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36%)，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第1項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及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自願就第2項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及
- (c) 杜家駒先生的配偶持有10,000股股份(佔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00%)，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自願就該兩項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而

就董事所知，彼等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兩項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就第1項普通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的股份總數為1,369,162,334股，佔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全部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4.40%；及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就第2項普通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的股份總數為1,378,204,562股，佔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全部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4.76%。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普通決議案。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內表示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對任何普通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鄭志雯女士、薛南海先生、趙慧嫻女士、馬紹祥先生、杜惠愷先生、鄭家成先生、鄭志恒先生、鄭志明先生、李聯偉先生、葉毓強先生、陳贊臣先生、羅范椒芬女士、羅詠詩女士及黃仰芳女士均有親身出席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鄭家純博士、鄭志剛博士及黃少媚女士均未有出席。

出售事項及新創建股份要約的涵義

由於批准出售事項的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正式通過，本集團擬於2023年11月9日(星期四)就其全部2,380,495,938股新創建股份(佔新創建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60.86%)提呈接納新創建股份要約。

承董事會命
New World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王文海

香港，2023年11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a)本公司執行董事包括鄭家純博士、鄭志剛博士、鄭志雯女士、薛南海先生、黃少媚女士、趙慧嫻女士及馬紹祥先生；(b)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杜惠愷先生、鄭家成先生、鄭志恒先生及鄭志明先生；及(c)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李聯偉先生、葉毓強先生、陳贊臣先生、羅范椒芬女士、羅詠詩女士及黃仰芳女士。